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180號
承辦人：警務員李景荃
電話：02-23467585#1204
電子信箱：cp781090@police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警少字第11230112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創意四格漫畫比賽計畫、海報 (25366327_1123011236_1_ATTACHMENT1.pdf、
25366327_1123011236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本府112年「青春專案—少年嚴選」創意四格漫畫比賽一案，敬請鼓勵學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青少年預防犯罪觀念，特舉辦「創意四格漫畫比賽」活動，期望透過文字語言及具想像力之漫畫表現，引發青少年對犯罪相關議題的關注，進而強化其法治觀念及自我保護意識。
- 二、本活動資訊可至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網站及臉書「Taipei少年警察隊」搜尋相關資訊（承辦人：警務員李景荃，電話：02-2759-9996）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